

亲历中央若干重要改革文件的起草过程

■高尚全 口述 萧冬连 鲁利玲 整理

(上接10月6、7日合刊7版)8月30日,中央办公厅向各省、各自治区、直辖市党委、中央直属机关、中央国家机关党委、解放军总政治部发出通知:“《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建议》(8月20日稿)已经中央政治局原则同意,拟报请四中全会、党代表会议审议通过。现将这个《建议》(稿)发给你们,请分送给党代表会议代表征求意见,组织讨论,于9月10日前将修改本退中央办公厅。”

在这个过程中,国家体改委和中国社科院组织召开了“宏观经济管理国际讨论会”(即“巴山轮”会议)。我当时是体改委副主任,所以由我和廖季立具体负责这个事。这个会是世界银行驻中国首席代表林重庚建议召开的。他认为:应当深入讨论计划与市场的问题,讨论改革的目标模式问题。我们商定,由林重庚代表世界银行邀请国外专家,包括:美国耶鲁大学经济学教授、1981年度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托宾(James Tobin),英国剑桥大学教授、格拉斯哥大学名誉校长凯恩克劳斯爵士(Alexander Cairncross),联邦德国证券抵押银行理事长埃明格尔(Otmar Emminger),匈牙利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部主任科尔奈(Janos Kornai),英国牛津大学安东尼学院高级研究员布鲁斯(Wladzimir Brus),南斯拉夫政府经济改革执行委员会委员、斯洛文尼亚艺术与科学院通讯院士巴依特(Aleksander Ba-

jt),美国波士顿大学经济学教授、韩国财政体制改革委员会顾问琼斯(Leroy Jones),日本兴业银行董事、调查部部长小林实,等等。我们负责邀请国内专家,包括:国家体改委党组书记安志文、国务院经济研究中心总干事薛暮桥、国务院技术经济研究中心总干事马洪、中国社科院副院长刘国光、国家体改委副主任童大林、高尚全,以及洪虎、杨启先、郭树清、楼继伟、吴敬琏、赵人伟、张卓元、周叔莲、陈吉元、戴园晨、宫著铭、项怀诚、王琢、田源、吴凯泰、李克穆、何家成、李振宁,等等。

8月31日,赵紫阳在中南海紫光阁会见了参加“宏观经济管理国际讨论会”的中外代表,并发表了即席讲话。他说:城市经济改革的任务相当艰巨,企业经营权扩大之后,宏观管理如何与之相适应还需要认真研究和解决。中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经济,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。因此,在增强企业活力的时候,要逐步建立一个完善的市场体系,包括商品市场、金融市场和劳务市场等。国家对企业的管理要逐步由直接管理为主转变为间接管理为主,运用经济和法律手段以及必要的行政手段来调节和控制宏观经济,以便更好地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。

9月2日至7日,“宏观经济管理

国际讨论会”在由重庆开往武汉的“巴山”号游轮上举行,史称“巴山轮”会议。会上,科尔奈提出:“世界各国宏观经济管理的模式基本上分两大类,一类是通过行政手段协调,二类是通过市场协调。在第一类中,又可分为直接行政调节和间接行政调节。在第二类中,可分为完全非控制的市场协调和宏观控制下的市场协调。”当然,他也说这是抽象的概括,实际上各种方式往往交错并同时存在,这种分类是指调节的主要方式,完全非控制的市场协调,在实际生活中是不存在的。社会主义国家经济改革的目标模式,可以选择间接行政调节,也可以选择宏观控制下的市场协调。这两种模式都要求基本上取消指令性实物计划指标,由国家主要通过经济手段进行控制。经过讨论,我们倾向于选择宏观控制下的市场调节,就是要发挥市场的作用,把宏观调控与市场作用结合起来。这是“巴山轮”会议的一个重要成果。9月10日,会议以安志文的名义,向国务院提交了《宏观经济管理国际讨论会对我国改革有参考价值的几点意见》的报告。

在修改《建议》时,我们特别注意吸收了“巴山轮”会议的讨论成果。文件中有这样一段话:“建立新型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,主要是抓好互相联系的三个方面:第一,进一步增强企业特别是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的活力,使它们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,自主经营、自负盈亏的社会

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;第二,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的有计划的商品市场,逐步完善市场体系;第三,国家对企业的管理逐步由直接控制为主转向间接控制为主,主要运用经济手段和法律手段,并采取必要的行政手段,来控制和调节经济运行。要围绕这三个方面,配套地搞好计划体制、价格体系、财政体制、金融体制和劳动工资制度等方面的改革,以形成一整套把计划和市场、微观搞活和宏观控制有机地结合起来的机制和手段。”

这段话是相对于1984年《决定》的一个进步,它明确地提出:要由直接调控为主转向间接调控为主。这不仅是宏观管理方式的转变,而且是触及经济体制模式的根本转变。实行间接调控为主,势必要求建立新的宏观调控体系,建立灵活的市场调节机制,以及适应市场供求变化的微观主体。同时,这一思路的形成,为后来十三大提出“国家调节市场,市场引导企业”的新体制框架奠定了重要基础。

“七五”时期是我国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。党中央、国务院提出,争取在五年或者更长一些时间内,基本奠定具有中国特色的、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基础。要完成这个任务,必须进行综合配套改革。这是我国改革历史上的第一次尝试。(待续)

据中国共产党历史网

一、白姓起源

(一)出自姬姓,以字号为氏

白氏源出姬姓,系自春秋时秦国大夫百里奚之后。春秋时,虞国被晋献公所灭,虞国君与大夫百里奚均被掳去晋国作仆人。不久百里奚又作为秦穆公夫人的陪嫁仆役来到秦国,百里奚深感耻辱,于是出逃秦国至宛(今河南南阳),被楚国人捉拿,留楚。后秦穆公听说百里奚贤能,想用重金赎回他,但又恐怕楚人反而不答应。时百里奚年七十有余,于是秦穆公就用五张黑色公羊皮将其赎回,并拜为上大夫,授之国政,号曰五羖大夫。百里奚后辅佐秦穆公改革内政,发展生产,使秦国力日益强盛,称霸诸侯。

百里奚生子孟视明,孟视明子二:一曰西乞术,二曰白乙丙。兄弟二人均是秦国的重要将领,曾率兵征讨晋国,白乙丙官拜秦国大夫。白乙丙的后世子孙便以其名字的字号“白”为氏。此即欧阳修《新唐书·宰相世系表》所云:“白氏出自姬姓,周太王五世孙虞仲封于虞,为晋所灭。虞之公族井伯奚媵伯姬于秦,受邑于百里,因号百里奚。奚生视,字孟明,古人皆先字后名,故称为孟明视。孟明视二子:一曰西乞术,二曰白乙丙,其后以为氏。”

(二)出自芈姓,以邑为氏

据《史记·楚世家》载,帝颛顼裔孙陆终第六子曰季连,芈姓,是为楚国公族之远祖。公元前527年楚平王太子建,因婚娶及污陷被害。太子建有子名胜,后任楚大夫,封地白邑(今河南息县东北).因楚邑大夫皆称公,故称白公,即白公胜。

白公胜好兵而下士,为报杀父之仇。于公元前479年发动政变,囚禁惠王,白公胜自立为王。月余,镇守在楚国北部边境的叶公沈诸梁闻讯后,率兵入楚都,与楚惠王的军队一同攻白公胜,救出楚惠王,于是惠王复位。白公胜兵败自杀后,其子孙外逃,便以祖上



■胡秀华



封邑“白”为氏。此即南宋郑樵《通志·氏族略》所云:“白氏源出芈姓,楚白公胜之后也。”

(三)源出多支

1. 炎帝臣白阜之后

据清人张澍《姓氏寻源》所云:“炎帝时有治水大臣白阜,精通水脉,当为白姓之始。”

2. 以地名为氏

据《逸周书》记载,古代南方有个白民国,唐代在其地置白州(治所在今广西博白县),当地人以国名或地名氏。

二、家族文化

(一)郡望

太原郡 战国秦庄襄王四年(前246年)置郡,治所在晋阳(今山西太原市西南)。

南阳郡 战国秦昭襄王三十五年(前272年)始置郡,治所在宛县(今河南南阳市宛城区)。

(二)堂号

香山堂 唐代著名诗人、刑部尚书白居易晚年寓居香山(今河南洛阳市南),号香山居士。其后裔因以为堂号,称为“香山堂”。

(三)名联鉴赏

执法不避权贵

出奇善用兵机

上联是说白姓名人白一清事典;下联所云为战国时秦国大将白起善用兵,是我国古代著名军事家。

但是人家有遗爱

曾将诗句结风流

引自江西九江市白公祠,唐代诗人白居易,曾任江州(今九江市)司马。

三、名人小传

白起(?—前257),战国后期秦国著名的将领和军事家。郿(今陕西眉县东)人。秦昭襄王十三年(前294),受魏冉举荐,任左庶长,改左更。十四年(前293),出兵攻魏、韩,获胜,因功升为国尉。十五年(前292),升为大良造,领兵攻取魏国大小城池61座。二十一年(前286),攻赵国,夺取狼城。二十八年(前279),攻楚,拔郢(今湖北宜城东南)等数城。二十九年(前278),拔楚都郢(今湖北江陵西北),烧毁夷陵,向东挺进竟陵(今湖北潜江西北),秦因此设置南郡。白起因屡立战功,被封为武安君。四十七年(前260),在长平(今山西高平西北)大破赵军,坑杀赵降卒四十万。长平之战后,白起拟乘胜灭赵。秦相国范雎怕白起灭赵功高盖己,影响其权利地位,于是奏请秦王以休整为由,下令撤军,允许韩赵割地求和而罢兵,自此白起与范雎结下仇怨。四十九年(前258),秦发兵围邯郸失利。秦昭襄王命白起出任围邯郸的主将,白起托病不行。次年秦昭襄王以其违抗君命罢职,令其迁出咸阳。行至杜邮时(今陕西咸阳东北),受秦昭襄王之迫,自杀身亡。

白居易(772—847),唐代大臣,大诗人、文学家。字乐天,晚年自号香山居士。原籍太原,后迁下邽(今陕西渭南县),生于河南新郑。唐德宗贞元十四年(798)进士,初授秘书省校书郎。历任翰林学士,忠州、杭州、苏州刺史,太子宾客,刑部尚书,太子少傅等职。唐武宗会昌三年(843),请罢太子少傅,以刑部尚书致仕。与香山僧如满结香火社,自称香山居士。唐宣宗大中元年(847)卒,年76。赠尚书右仆射,谥曰文。白居易存诗近三千首,是唐代诗人中存诗最多者,有“诗魔”和“诗王”之称。“野火烧不尽,春风吹又生。日出江花红胜火,春来江水绿如蓝。”更是脍炙人口的佳句。

白敏中(?—863),唐宣宗、懿宗朝宰相。字用晦,白居易堂弟。祖籍太原,后迁居下邽(今陕西渭南)。唐穆宗长庆二年(822)壬寅科进士第一人。白敏中状元及第后,历官河东、郑滑、邠宁三府节度掌书记。唐武宗素闻白居易之名,及即位,欲征用之。白居易言从弟敏中辞艺类出众,召入翰林学士,迁中书舍人,兵部侍郎。唐武宗会昌六年(846),擢同中书门下平章事。唐宣宗大中二年(848),兼刑部尚书,又加右仆射,金紫光禄大夫,集贤馆大学士,太原郡开国公。大中五年(851)罢相,任检校司空,出为邠州刺史,邠宁节度,招抚党项都制置使等。七年(853),进位特进,成都尹,治理巴蜀五年,颇有政绩。十一年(857)官拜司徒,门下侍郎,复辅朝政。懿宗即位,加封中书令。咸通二年(861),出为凤翔节度使。四年(863),许以太傅致仕。

白朴(1226—1312?),元代著名文学家、杂剧家,“元曲四大家”之一。原名恒,字仁甫,后改名朴,字太素,号兰谷,祖籍隩州(今山西河曲县)。白朴幼年时,正值金国覆亡,在兵乱中与母亲失散,由诗人元好问带至山东聊城,又迁居山西忻州,后来随父依靠元名将史天泽,客居真定,终身未仕。至元十七年(1280),移居金陵,纵情诗酒。白朴的剧作多取材于历史传说,剧情多为才人韵事。现存剧作以《唐明皇秋夜梧桐雨》和《鸳鸯间墙头马上》最为出名。

《中国姓氏起源考与历史名人》